

结算协议书

编号

甲方：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

乙方：河南微想空间设计有限公司

双方就编号为 BLT-JA-050 《洛阳市德然居项3#楼公区、样板间软装供货工程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工程结算事宜，经友好协商，签署本协议。

1. 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工程的最最终结算金额为¥ 311961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拾壹万壹仟玖佰陆拾壹元），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前述结算金额包含质保金 9358.83 元（按结算金额的 3 % 预留），最终退还金额应根据原合同约定核算后确定并据实支付。

2.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，乙方不向甲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款项、费用等任何索赔，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等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3. 本协议的签订仅意味着对原合同价款金额的调整，并不解除及/或免除乙方按原合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。

4.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一式柒份，甲方执伍份，乙方执贰份，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。)

甲方：河南浩德龙瑞置业有限公司

乙方：河南微想空间设计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：

负责人签字：王书丹

日期：

日期：